关于取水许可证注销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进一步规范取用水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取水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局依法对淄博市周村区宝山养老服务中心取水许可证注销情况予以公告。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如对本决定有异议，可以自本公告发布起5日内，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或者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提出听证申请或者进行陈述和申辩的，将视为放弃听证、陈述和申辩的权力。

|  |  |
| --- | --- |
| 取水权人 | 淄博汇贸纺织有限公司 |
| 取水许可证编号 | D370306G2021-0159 |
| 注销原因 | 依申请注销 |

淄博市周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年5月7日